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04609)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及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白丹女士(「白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0年11月13日起生效。本公司現任公司秘書黃慧兒女士(「黃女士」)將繼續出任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

白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白丹女士，1963年出生，自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財務總監，並自2018年4月4日起兼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亦是本公司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副主席、財務管理委員會主席。白丹女士於2000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自2002年1月及2008年12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會計結算部副總經理、總經理、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白丹女士於1993年至2000年分別擔任交通銀行大連分行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於1988年至1993年擔任交通銀行大連開發區支行會計、副科長、科長。白丹女士擁有北京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會計師。

經考慮白女士的背景及經驗，董事會認為，儘管白女士尚未具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公司秘書資格，但其有能力履行其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就白女士自獲委任之日(即2020年11月13日)起計三年(「豁免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豁免」)。

授予豁免的條件為(i)白女士將於豁免期內由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黃女士協助獲得有關經驗並履行其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ii)本公司須於豁免期結束時通知聯交所重新審視有關情況。本公司期望證明於豁免期結束時，白女士已在黃女士的協助下可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從而無須進一步豁免；及(iii)本公司將公佈豁免理由、詳情及條件，以及白女士及黃女士的資歷和經驗。倘黃女士停止向白女士提供協助或本公司重大違反上市條例，則該豁免將被立即撤銷。倘本公司情況發生改變，聯交所可撤回或更改豁免。

黃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黃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董事。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是全球性的專業服務提供商，為客戶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黃女士於企業服務範疇擁有逾20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黃女士現為聯交所五家上市公司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8)、味丹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7)、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51)、中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45)及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6)的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黃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黃女士亦持有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發出的執業者認可證明。黃女士持有香港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企業行政深造文憑。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中國，北京
2020年11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及鄭萬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吳迪先生及宋春風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紀鵬先生、李漢成先生、解植春先生、彭雪峰先生及劉寧宇先生。